

序

杨匡满

“作家就是坐家”，这既是一部分人的戏谑，也是另一部分人的误解。

没有比一个作家需要得更多的了。上至王公贵族，下至黎民百姓；天文地理，草木虫鱼，无所不包。当然，作家更多的责任是对于社会与人生的体验。

时至20世纪末，一点不懂足球为何物的人一定会被人哂笑为乡巴佬，而对足球一点不感兴趣的作家，至少在我身边还没有。在我的作家朋友中，对足球的崇拜与狂热，几乎超过了对文学自身的执著。有的人一到世界杯期间就挂出概不会客的“免战牌”，有的人赶在世界杯开幕之前换一台新彩电。夜半起床，晨昏颠倒，不在话下。要是哪位老兄或老妹前一天没有看比赛，这一天，他见到熟人就很可能觉得脸上无光，落落寡言。

足球的魅力在于它是最大的圆球，它的激烈，它的悬念，它的广阔，它的大悲大喜，大起大落，大开大阖，都是任何其他运动所不能比的。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侃球集/杨匡满选编.-北京:华夏出版社,1997.1

(名家谈生活艺术/袁鹰,柳萌主编)

ISBN7-5080-1070-1

I. 侃… II. 杨…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0636 号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092(毫米) 32开本 8.5印张 198千字 2插页

1997年1月北京第1版 1997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6100册

ISBN7-5080-1070-1/I·545

定价:11.50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足球的魅力还在于它不同于网球高尔夫斯诺克一类小小的圆形物体的衣冠楚楚的游戏，它是从绅士到流氓，从总统到平民，三教九流，各色人等，无不为之倾倒，无不为之疯狂的一场战争，一场不流血但是心里可能流很多血的战争。足球场是世界和社会的一个缩影，是人类借以渲泄的一个最为巧妙和最大的场所。在一个现代化的社会，一个作家可以从足球场上体验到的东西常常是在其他场所难以相比的。这大概也是众多作家热衷足球的原因吧。

虽然我们中国人在奥运会上赢得了骄人的战绩，但是我们在足球——这一虽然也属于女人但归根到底属于男人的战争中总是泣血的时候多于欢乐的时候。

于是我想，作家的义务在于理解、平衡与抚慰这种心理上的创痛。其实，任何一种竞技的最初起源都是游戏。既是游戏，胜负便并不重要。急于求成者常常功亏一篑，有平常心者反而能柳暗花明。待到足球上升到国家荣誉的高度和扩展到体现人生价值的内涵，它的竞争或战争的成份也就愈加浓烈，生的欢乐，死的悲壮，也便达到巅峰，其实那本是违背了发明足球者的初衷的。

话是这么说，连我自己都不自禁地成了狂热的爱国主义者，从1956年我第一次到上海江湾体育场观看名为北京青年队实为国家队同南斯拉夫队那场比赛时起，命运已注定了我要成为一个超级的足球迷，直至我在某一天因心脏病猝死在球场或电视机前。

因此，我不想作习惯上的谦谦君子，我认为由我来编选这本小册子是很自然的，尽管由于种种原因，我可能编得未尽如人意。

权当潇洒走一回吧。如果这本小册子能给你一点愉悦给你一点启迪，便是我的满足了。是为序。

目 录

地球随着足球转	蒋子龙 (1)
中国足球的情感危机	蒋子龙 (4)
文学与足球	高洪波 (9)
追忆足球	高洪波 (14)
爱看足球	唐达成 (18)
万千球迷从何来	唐达成 (21)
千奔万跑争一瞬	唐达成 (23)
寒极翻作艳阳春	从维熙 (25)
情钟足球	程树榛 (30)
找个伴儿去赛场	杨匡满 (33)
我们家的“足球基因”	杨匡满 (38)
足球与人生感悟	雷 达 (41)
莫忘那支凄凉的小号	张 健 (53)
严酷中，能升起不屈吗？	张 健 (57)
男人的节日	萧立军 (62)
心灵也曾被震颤	萧立军 (65)
男人看足球，女人看男人	方 方 (69)
“爱国主义”球迷	方 方 (72)
女人与足球	季红真 (74)

永远的倾斜	林为进 (78)
足球与文化	林为进 (83)
黑白乱弹琴	刘湛秋 (88)
悲剧足球	萧复兴 (96)
谈球迷之迷	白桦 (101)
聊 天	池莉 (103)
别怨怪美国人	冯骥才 (111)
从赛场上喊“牛B”谈起	章仲铨 (113)
我心狂野	赵牧 (116)
血祭足球	赵牧 (119)
观球不语	王家斌 (124)
足球三题	赵丽宏 (127)
“绝唱”与“唱挽”	孙武臣 (132)
脚尖上的人生	高洪波 (135)
球外谈球	韩作荣 (138)
挨骂的足球	蒋子龙 (145)
国运与球运	蒋子龙 (148)
红牌之死	张健 (152)
抚剑悲歌 壮心万里	唐达成 (158)
话说五胡十六国	杨匡满 (161)
一个老诗人的“球魂”	杨匡满 (166)
踢足球的袁伟民	欧阳闻雪 (169)
忆我在匈牙利的日子	欧阳闻雪 (177)
球迷 W	王必胜 (182)
球迷，永远的辉煌	林为进 (185)
足球与麻将	林为进 (190)
半夜起床	赵大年 (193)
不球而球	徐城北 (199)

冒充足球迷	柳 萌 (203)
“足球”内外	史铁生 (207)
千呼万唤难问世	鲁 光 (220)
在吉隆坡体验失败	
——“三·二一”中韩足球寒场纪实	
.....	韩小蕙 (228)
结束误会	刘心武 (235)
球通棋	孙武臣 (238)
越来越椭圆的中国足球	陈 冲 (243)
东边我的足球 西边我的酒	张 健 (250)
足球的幻象	张 宇 (258)

地球随着足球转

蒋子龙

“环球同此凉热”的有两个节日，奥运会和世界杯足球赛。没有这两个节日，世界的冷清、当代人的寂寞是难以想象的。别的节日都受到国家、地区、种族、文化、政治等因素的局限，这两个节日则不受这些影响。体育成了全世界各民族共同的最富魅力的风俗，足球几乎是人类共同的爱好，即便不喜欢足球的人，在世界杯赛的这二十多天里也甭想清静，甭想让周围的人不谈足球。

足球为什么能疯狂地迷住人类？

网球、高尔夫球，太讲排场，属于贵族阶层；乒乓球、羽毛球，小巧可爱，但分量有点轻。惟有足球，不大不小，它的比赛形式和规则，它的对抗性之激烈，它对进攻和防守近乎苛刻的追求，它的崇尚力量、速度和技术，和地球人类的生存法则差不多，和地球正好般配。可以说是缩小的地球，所以能成为全世界的兴奋点。无论男女老幼、贫富贱贵、高低上下、各色人种，都喜欢足球。足球是全世界所有人都懂得的一种语言。

别的节日都是一天，顶多三天，而世界杯赛这样的大节要过一个月，何等地过瘾！

第一，先过预测瘾。爱算卦、爱预言是人的一种习性，现在无论是谁，对世界杯足球赛怎样预言都没有关系。球王贝利一会儿说哥伦比亚队将捧杯，一会儿又说德国队实力最强，连他自己也乱套了，连当今足坛一号权威——国际足联主席阿维兰热都沉不住气了，预言巴西球员罗马里奥将成为本届大赛的头号明星。有人则不同意，认为巴乔最好，还有人看好哥伦比亚队的阿斯普里拉……只要你敢猜，猜谁胜谁败猜谁红谁臭都没有关系。实际上比赛一结束大家关心的是最后结果，没有人再记得谁曾做过什么预言，除非你立了军令状。1982年秘鲁队带着一位巫医出征世界杯大战，此巫医预言秘鲁队安全得冠。结果预言失败，被迫在电视摄影机镜头前当众剃成光头，秘鲁人的愤怒和遗憾全发泄在他的头发上！事实上十猜九不准，猜是一种乐趣，凑热闹。中国球迷不要太拘谨，轻松大胆地猜，过足瘾。看球与观棋不一样，“观棋不语真君子”，“看球不语非球迷”。此为过嘴瘾，我们踢球踢不过人家，倘若说再说不过人家，岂不太惨了！

第二，平心静气地大饱眼福，也可叫过眼瘾。世界杯没有中国队的份儿。由于谁输谁赢跟我们关系不大，可以更充分地享受足球带来的快感，更专注地欣赏明星的表演，更客观地评价各个球队的技术和风格。1982年的世界杯赛谁是冠军印象不深了，济科的倒钩破网却历历在目，那真是辉煌的一瞬，永远印在球迷的心里。1986年激动人心的是马拉多纳靠“上帝之手”捧走了世界杯。1990年令人难忘的是马特乌斯的远射。有人说这届世界杯赛不会产生一号明星，也不会做出什么较大的贡献。我看则不然，我认为此届大赛必然会造就出一号明星，明星也会有惊人的表现，大赛将有许多出人意料的地方。实际上大赛尚未开始就已经出现了一个明星：罗滕伯格。他是足球的门外汉，却领导和组织了这届大赛，在

不喜欢足球的美国掀起了足球热。美国人是不会无所作为，让世界球迷失望的。其实有许多球星是球迷塑造的。巴西队长拉伊走到大街上被女球迷发现，她们就会扑上去拥抱他，亲吻他，称他是“性感偶像”。

听听这些球星的绰号：霹雳火枪手萨维切维奇、笑面虎纳瓦、踏雪无痕博班、咆哮天尊伦蒂尼、玉面阎罗那波利、金毛狮卡洛斯、黑羚羊阿斯普里拉、快刀浪子巴蒂斯图塔、疾风之子卡尼吉亚、涡轮发动机穆勒……单听这名字每个都像一部武侠小说或美国的警探电影片，他们凑在一起怎么会没有好戏看？况且有些球星，球迷想忘记他，他却不让你忘他，比如马拉多纳，自1986年以后他在绿茵场上就难有惊人的表现，却始终占据着人们的议论中心。为什么？他擅长在球场外不断地制造“轰动效应”，一会儿吸毒，一会儿被判刑，一会儿被释放，一会儿向记者开枪，一会儿闹出个私生子……你怎么能忘得了他？可谓“堤内损失堤外补”。全面了解一个作为球星的人，作为人的球星，是很有意思的。中国球迷能做到这一点，因为他们聪明、理智，一般不会和球星发生感情纠葛，或往球场上扔火球、闹事打架等等。也许正因为中国的足球队不入流，才培养出堪称世界一流水平的中国球迷：老看自己的队在关键的时候输球，时间长了就输出了水平，输出了教养，既然“国脚”老也不走向世界，球迷们只好先走向世界了。来他个“君子动眼动口不动脚”。

足球已超越了体育范围，球迷在看球赛的时候也应获得的更多，迷而不痴，迷而不疯，迷而有智。从这个角度说，我们能坐在家里观虎斗，又何尝不是一件乐事！

中国足球的情感危机

蒋子龙

凡是喜欢足球的人都还记得世界杯赛结束之后所感受到的那份失落：已经习惯了美国时间，而美国时间不再属于足球；习惯于夜半醒来，醒来方知无事可干，四周一片沉寂；惯于一打开电视机就能听到如海潮般的呐喊声，立刻被刺激得兴奋起来，如今电视机开了关、关了开，再也找不到那份激昂和热烈。无奈中国足球还不能拥有自己的时间，中国球迷只好接受时差的折磨。

许多天以后心理上才接受了世界杯赛已经结束的事实，不得不看国内的比赛，聊以解闷儿。然而感觉上的反差是那样大：场地荒凉，草皮似绿似黄、似有似无、秃不拉叽，看台上观众稀稀落落，没有激情，没有色彩，球员们身体瘦弱，如村童嬉戏，真惨不忍睹。

——这感觉并不真实，世界杯赛固然是无法替代的，但也没有那么好，国内的比赛也没有那么糟。但有这种感觉的人相当普遍。这是为什么呢？为什么中国的球迷不陪伴自己的球员，先自走向世界、胸怀世界呢？许多球迷看世界杯赛、看世界级的球队比赛，不看国内比赛，是“世界球迷”，而不是中国球迷，他们爱外国的球员胜于爱中国的球员。这在世

界上恐怕也不多见，可算是中国特色吧……行笔至此我突然意识到必须举出实例，否则也许有人会怪我诬蔑中国球迷崇洋迷外，引起不必要的误会。

一批女球迷在报纸上公开表达了对自己喜欢的球星的大胆热烈的感情，并且署上自己的姓名、地址和单位。

喜欢罗马里奥的说：

“绿茵场上的拿破仑。”当作伟人和英雄一样来崇拜。

“我只喜欢他那不可一世的样子。”如同找到了“白马王子”。

“刚刚爱上足球的我，因迷你而迷上了本届杯赛。”爱足球是第一步，迷上人才是真的。

“嘴潇洒，脚潇洒，球潇洒，人更潇洒。”迷上了就什么都好。

“看到你在球场上的形象，很多女球迷萌发了和丈夫离婚的念头。”即便不“很多”，也至少有一个。

喜欢罗伯特·巴乔的说：“人帅，入球更帅。”人帅沾光。

“女人的辫子，男人的魅力。”留着女式的辫子，并不妨碍获得女人的爱。

“可怜的小辫儿，连你流泪的样子都十分可爱。”充满女性的温情和爱怜。

喜欢克林斯曼的说：

“足球场上的超级模特。”她心目中的美男子。

“众多女球迷战胜炎热、黑暗与困倦，都是为一睹他飘洒俊逸的风采。”打着“众多”的旗号表达自己的情感。

“你占据我的心灵。”这多么直截了当！

“等你等得我心痛……”如痴如怨，缠绵悱恻。

请问哪个中国球星获得过带有如此强烈感情色彩的评价？这才叫“迷”，由球而人，由喜欢一种运动升华为一种情

感的追求。

人们喜欢足球已经变成了一种感情的需要。以前曾有人说足球是男人的运动，现代工业文明把男人雕琢得拿腔捏调，彬彬有礼，很少有痛快淋漓地表露感情的机会，而人又极需发泄感情，足球就满足了这种需要。面对足球人们可以大声欢呼、谩骂，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甚至还可以借机胡来，惹是生非，尽情地宣泄强烈的感情，从而避开了现代生活中许多令人不安的问题。所以近十几年来中国的球迷人数猛增了好几倍，而且涌现出一大批女球迷，她们的勇敢和开放不亚于西方女球迷，令世人惊羡。足球不再只属于男人，它成了全人类的恋人，谈论足球成了一种时尚，心理上获得很大益处。尤其是女球迷们，更为激烈痴情，不看足球仿佛就是没文化、少情趣、活得傻、活得累。

哪个国家的足球不能满足国人的这种情感需求，就说明这个国家缺少一支好的球队。球迷眼睛向外，“移情别恋”，也属情有可原。中国足球为什么缺少魅力？技不如人固然是一个原因，但不是唯一的原因，罗伯特·巴乔和克林斯曼在美国世界杯赛上都是失败者，为什么仍能赢得众多女球迷的芳心？皆因人可爱，有个性，有感情，自自然然，赢了球会笑，笑得花样翻新、满场生辉，输了球会哭，哭得让球迷们心疼。罗伯特·巴乔踢飞了点球，马拉多纳药检不过关，都是该遭唾弃的，由于他们会哭，反让女球迷们觉得他们眼泪滂沱的样子真让人动心。因为他们曾经是英雄，英雄的眼泪才能打动人。一个经常失败的倒霉蛋，即使哭瞎了眼，也不会有这样的效果。尽管足球场上不可以没有眼泪，胜了哭，败了哭，单哭，群哭，但不是乱哭，不是人人都有哭的资格。只有成功的英雄或失败的英雄才能哭，喜剧可以哭，悲剧也可以哭，闹剧不能哭。

在这方面中国的球员远不如球迷感情丰富、自然可爱。北京球迷协会的吴京红小姐说：球迷该做的事我们好像全做尽了，组织会员看比赛，本地看了外地看，黑天白夜地赶车，一会儿东北，一会儿江南，有时背着行李晕晕乎乎就进了赛场。嗓子喊哑了，喇叭吹破了，标语也不知写了多少，却总觉得像做梦，心里不踏实。把一元一元筹来的钱凑成个拿得出手的数目，颁发给评出的足球先生，哪个队员病了赶忙去看望……这就叫“迷”吗？古力特可以专程赶到异国去探望一个生病的球迷，而我们的队员往往对球迷吝啬得连个微笑都没有，可我们还是没完没了地去龙潭湖看他们训练，看得饥肠辘辘，太阳落山，最后再看着他们拎着拖鞋、毛巾，低着头冷漠地与我们擦肩而过。有时我陪女球迷专程去看一个她特喜欢的球员，那球员开口就说：“这人真逗！”那意思似乎是说：“这人是不是有病？”有时开赛前全体起立，升国旗、奏国歌，连球迷都有一种神圣感，个别教练人员却在众目睽睽之下坐在长椅上聊天儿……

这位首都第一球迷像个出色的社会活动家，有强烈的责任感，任劳任怨，还要忍受一次次的失败和屈辱。中国足球对不起她们，如同一个伤心球。自中国队兵败伊尔比德之后，据传这位姑娘很少出门了。中国足球老输，对中国人的心理破坏很大，人家都说踢足球踢热了地球，那是优胜足球；常败足球也会踢冷球迷的心。

中国足球上不去往往在战术上找原因，忽略了球员的气质、品格和感情因素。一个人从小只会踢球，没有接受过其他方面的教育和训练，到最后很可能连球也踢不好。所以中国球场上个性球员少，才子球员更少。试想一个人如果感情贫乏得不敢或不会哭和笑，品格不健全，气质低俗，又怎能经受得住足球比赛的巨大压力和竞争的残酷？北京的女球迷

曾评选过“世界杯赛美男子阵容”，可见女球迷对球员的美不美是很在乎的，她们心目中的美男子是“球技、仪表、风度、道德的综合”。女人在足球场上要寻找真正意义上的男人，寻找力量，感受紧张激烈的竞争。因此那些被炒得轰轰烈烈的优秀球星，无一不富有耀眼的人格魅力。

球迷是足球的一部分，大批女球迷的出现正在悄悄地改变足球的性质。比如，以前人们总喜欢说足球场上的厮杀如同战争，战争能造就常胜将军，强大的胜，弱小的败，是战争的必然规律。以前足坛也有常胜将军，现在没有了。球场上的强弱瞬息万变，强的会突然变弱，一贯的弱者会在一段时间里突然变强，其变化无常，胜败难料，一如女性的神秘莫测。于是稳妥的保守战术盛行，最男人化的对抗，具备了女性的耐心。还有在前面已经提到的足坛哭风大盛，似乎圆而硬的足球不能没有圆而软的眼泪相伴随……

足球满足男人容易，想要满足女人就困难得多了。女人对足球的要求更高，而不是更低。女人不想把足球软化，而是要强化。足球越是男性化越叫女性喜欢，而不是把足球女性化。如日本的大相扑，是纯男人的运动，最入迷的观众是女人。足球大赛的奖杯曾经叫“女神杯”，男人们拼命地奔跑冲杀就是为了争夺最后亲吻“女神”的权利。“女神”成了足球事业的原动力，愿她也降福给中国足球队。

文学与足球

高洪波

1

罗伯特·巴乔在众目睽睽之下走向前去，前面是一粒定乾坤的皮球，和紧张万分的巴西队守门员塔法雷尔。

塔法雷尔的迷彩服别具一格，这使得他在众多门神面前拥有了许多自信与自尊。他此时腰微躬，两手如抱月，眼睛如鹰隼般盯住世界足球先生的价值万金的右脚，这是一场让全世界球迷都——都惨不忍睹的时刻，因为罗伯特·巴乔飞起一脚，球居然昂然腾身跃上高空，离塔法雷尔守定的大门那横空的门框，起码高出了三尺……

裁判的哨音响起，巴西队以罚点球的方式，赢得了第十五届世界杯的大力神金杯，这是他们第四次捧杯夺冠！

意大利队的老将巴雷西以头触地，悲惨地哭泣着，巴乔和他一样，在关键时刻射飞了点球，一如当年的名将济科、普拉蒂尼、苏格拉底，留下毕生的遗憾。

于是想起了一个人，一个叫龚自珍的人。

龚自珍在清有一代文名盖世，可就是点不上翰林，原因极简单，他的字不好看，不是美丽光鲜的馆阁体，写不了一

笔为皇帝认可的字，龚夫子便只好抱恨终生。他的很多牢骚、孤愤、偏激，多是因为这一点。

龚自珍没点上翰林，但一点也没掩他的文名。

一如巴乔射飞了点球，他仍然是一代名将，是拯救过意大利的英雄。

文学评奖似乎也有这种情景，获奖作家固然幸运，烈火烹油、锦上添花，可没获奖的作家中，谁敢说全是未入流的文人？机遇、命运、时尚直至文风，多种因素决定着、左右着一次文学评奖，当然还有复杂的人际关系，这是中国文坛的特殊景观，所以我说，看罗伯特·巴乔最后一脚射门，让我想起了自己置身的文坛绿茵场……

2

我很幸运。

1978年从云南军营归京，一下子进入到《文艺报》工作，正像一个边远省份不知名球队的替补队员，极偶然地置身于一群足球明星中间，成为一支著名球队的成员。我跟着跑、追着看，场上角逐，场下琢磨，我们这支甲级劲旅和正副教练是冯牧与孔罗荪，在1978年思想解放的大潮中，他们二位是率队出征的闯将。在他们的带领下，前锋有刘锡诚和阎纲，还有雷达与吴泰昌，四个前锋，加上两名中场组织者，一位是谢永旺，一位是陈丹晨，后卫有钟艺兵、杨天喜、何孔周，以及当时尚未改正结论的唐达成、我和李炳银，算是最年轻的替补队员，守门员是谁？让我想一想，这是一个极重要的位置，他需要永远坐镇于禁区，冷静、果断，该出击时出击，该撤守时撤守，如果我的比喻没有偏颇的话，我觉得两位教练中的任何一位当时都下场踢了球，他们是我们的1号球员、铁门。

那已是15年前的激情，十余年前的热诚，为一部又一部电影的解禁，一篇又一篇小说的重现，一个又一个理论禁区的突破，我们在午餐时争论，直至忘记了吃饭，又在无数的座谈会上疾呼，组织进攻，策划进球，一个狂飙突进的年代，《文艺报》的球星们技艺超群，上演了一场又一场典范性的足球场景，我的文学生涯，似乎从那时才算正式进入。

在甲级队当一名替补队员，也比在丙级队当主力进步快，这是不争的事实。

3

我的文学足球生涯就这样开始，我试着踢巴西式的艺术足球，便写诗歌，而且是儿童诗，这一点很符合我的性格。但我的球队是日耳曼式的严密逻辑型，需要理论修养，我便学习写评论文章，一时间改成了德国式的冷静，评论文章写了不少，后来还出版了两本评论专著，这是一种严谨的思维训练，《歌德谈话录》真对我帮助不少，日耳曼民族大概天生适宜于思考，为全世界提供哲学家，故而德国足球也带有这种冷峻、实用的风格。

不过人的天性不好改变，1983年我突然被丰子恺的《缘缘堂随笔》所吸引，入迷地研究，鲁迅文学学院的毕业论文，也以他老人家为研究对象，丰子恺的冲淡平和、对儿童的挚爱以及细腻的观察事物的能力，使我生发了一种写散文的冲动，从写下第一篇散文《学棋纪略》起，一发而不可收，到得今日居然小有收获，出版了5本不薄不厚的散文集。

浪漫的诗歌已离我渐远，平实的散文进入我的生命，严谨的评论竟有些望而生畏。

散文在文学足球中大概贴近法国，属于拉丁派，需要技